

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50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
段15號3樓

承辦人：王建智

電話：(02)2351-6633#5838

傳真：(02)3393-6538

電子信箱：chien-chih@afna.gov.tw

受文者：本部農糧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金字第1157452003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要保書

主旨：115年度明台產物養蜂產業保險（溫度及降水量參數型）銷售至115年2月26日止，請轉知產銷班及轄內養蜂農戶，踴躍投保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15年1月23日公告115年度「明台產物養蜂產業保險（溫度及降水量參數型）」為農業保險商品，投保農民得依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規定，向本部申請補助保險費。
- 二、本保險商品重點簡述如下：
 - （一）保險期間：115年3月1日至4月30日間，農民可選定其中連續61天（方案1）、46天（方案2）或31天（方案3）方案投保。
 - （二）承保範圍：保險期間內，約定放置蜂箱地點氣象站測得低溫日數及降水日數合計達自負額（方案1為18天、方案2為13天、方案3為9天）以上啟動理賠。
 - （三）放置蜂箱地區：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嘉義縣、臺南市及高雄市。
- 三、檢送本案保險商品簡介相關宣導推廣資訊（詳附件），請利用相關集會場合向農民說明，並透過社群軟體轉發產銷班及養蜂農戶，相關保單資訊可自本部農業金融署網站農業保險專區（網址：https://www.afna.gov.tw/list.php?theme=web_structure&subtheme=107）下載使用。本保險商品諮詢管道及聯繫電話：

農業部農糧署總收文



(一)明台產物保險公司：李承庭先生、(02) 2772-5678轉3024，鄭允哲先生、(02) 2772-5678轉2768，楊汶潔小姐、(02) 2772-5678轉2241。

(二)農金保經公司：黃俞穎小姐、(02) 2370-1855轉112。

四、農業保險目前已開發銷售28種保險品項、44張保單，各農漁會辦理實績可列入農漁會考核及農金獎項目，請積極鼓勵農民投保，以保障農民經濟安全。

五、副本抄送：

(一)明台產物保險公司：請協助提供紙本宣傳品，供農民索取參閱。

(二)全國農業金庫：請協助轉知農會推廣銷售。

正本：各級農會、臺灣養蜂協會、臺灣蜜蜂與蜂產品學會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、農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、本部農糧署、本部農業試驗所、本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本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

電子公文
2026-04-23
交14:換18章

